

新作品

杨峰

丁晓

2012年7月9日 星期一
第11期(总第51期)

家乡七里海盛产鱼虾，是闻名遐迩的鱼米之乡。鱼虽多，可要在大水面逮泥鳅，尤其是在冬天，也并非易事。

前些年，我跟一位叫三爷的长者同在县委机关工作。那时，几乎每个星期天都往家跑。从家里回来，三爷总是冲我炫耀：“这次回家，又逮了一篓子泥鳅。”

我不太相信，心想：冰天雪地的，又不好下网，上哪儿逮一篓子泥鳅去。

我越不信，三爷越是眉飞色舞，激将似的说：“不信吧，等回家时逮去呀！”说完，又诡秘地补充一句：“好逮着呢！”

我嘴上不服，可心里犯嘀咕：真那么好逮吗？等到星期天，就悄悄带上工具，也想试一把。到了野外，举目无边的洼淀，到处覆盖着冰雪。我一片茫然：在这样的地方逮泥鳅，岂不是大海捞针吗？我用力打开几个凌眼，用捞凌挖了半天，除捞上几条小鲫鱼、“小麦穗”什么的，连个泥鳅影儿也没看着。只好空手而回。

回到机关，三爷明知我白跑一趟，却故意问：“逮了几篓子呀？”

我默不作声。

三爷笑笑说：“你看你看，就会耍笔杆子，治鱼外行了吧！”

也许是为证明自己说的是真的，三爷每次从家来，都带上满满一饭盒做熟的泥鳅，让大伙品尝。

我一边吃一边呛他的火：“买的吧？”

“哪能呢，海边人吃鱼，还有花钱买的？”三爷总是乐呵呵的。

为了弄清虚实，我悄悄找到三爷的邻居打听。邻居说：“三奶奶爱吃泥鳅，说泥鳅是水中人参，营养价值高，又能补中益气、清热解毒、消肿止痛，三爷一回家来就去逮。每次都是神不知鬼不觉的，等你早上起来，人家早就回来了，谁知是逮的还是买的呢！”

难道他真有那么大的本事？我有点将信将疑了。正在这时，三爷凑到我跟前，笑呵呵地说：“星期天我带你逮泥

鳅去呀！”

“太好了，正想跟三爷学两招儿呢！”我顿时高兴起来。

周日，我们带上铲、捞凌，背上篓子，直奔“大海”。走过了几道河沟，在一条插着稻草的大沟边停了下来。三爷在冰雪上画了个两米多长的图形，说：“就这儿。”我不敢怠慢，抄起铲按画的道道打起凌眼，接着捞去漂浮的冰块，露出清亮亮的水。这时，只见三爷拿起捞凌使劲往水底一捅，往上一端，整整一捞凌泥鳅就上来了，转身往篓

不动了，而且越积越多，几天工夫，就差不多蓄满一条小沟，等星期天来捞，不就如同探囊取物吗。这回捞净了，下星期再捞，又蓄满了。这个法子，比下网还简单，我给它起个名儿，叫做挖“地龙”。秀才，这名字贴切吗？”说完，哈哈大笑起来。

我看着他那神采飞扬的样子，也笑了。

笑过之后，我就想：三爷用挖“地龙”的办法逮泥鳅，那叫智逮，巧逮，能不能一举一反三，推而广之，用这个原理逮别的鱼呢？于是，我找来有关养鱼的书籍，认真学习起来。机关同志见了，说我是博览群书，想当个“杂家”，其实他们哪里知道，我是在研究鱼的生活习性，寻找“对症下药”的良策呢！就这样，我终于掌握了几种鱼的奥秘。

后大洼有片一望无际的稻田，稻熟季节，黄鳝可多了。可过去逮黄鳝，总是战果欠佳，有时甚至是无功而返，想美餐一顿的愿望常常落空。这回变聪明了。我根据黄鳝喜欢潜伏于泥洞的习性，研究了个“瓮中捉鳝”的办法。一个星期天，我从县城买了块猪血，回家后，带上铁锹和一个大坛子，直奔稻田，选准了一个地角，挖一深坑，将坛子埋进去，让坛子口刚好与地面持平，尔后用草做个伪装，就回家了。又到星期天，我悄悄去找布下的那个“陷阱”。到那儿急忙伸手去掏，一把就抓上两三条黄鳝，再一掏，又是两三条，也不知掏了多少下，那坛子就像个聚宝盆，越掏越有，不大工夫，竟掏了半篓子黄鳝，真让人喜出望外。

回到机关，我笑着冲三爷说：“这次回家，逮了半篓子黄鳝。”

三爷笑呵呵说：“净瞎说，黄鳝可不是好逮的。”

“不信吧，等回家时逮去呀！”我故意学着三爷的样子说，之后又补充一句，“好逮着呢！”

三爷愣愣地站在那里，不知是真是假，直到我把前后经过如实说了一遍，他才恍然大悟，哈哈大笑说：“还是秀才聪明呀！”

“这法儿呀，还是受三爷启发想出来的呢！”说完，我也哈哈大笑起来。

他在民国——梳理理美文

□李林栋

挖“地龙”

□于增会

子里一倒，接着又将捞凌伸到冰窟窿底下，左一摆，右一晃，一端，又是多半捞凌。如此捞了五六下，就把两个篓子差不多装满了。三爷笑笑说：“走吧。想吃，下星期再来。”

我痴痴地看着。这也太神了。偌大的洼淀，他怎么就知道这儿有泥鳅？我越发迷惑不解。

三爷见我发愣，笑着说：“冬天逮泥鳅，满洼淀乱跑不行。得动脑筋。你想，泥鳅出没于池塘、洼淀，喜居静水底层。冬季寒冷时，便钻入泥土中。洼淀结冰后，冰越积越厚，泥鳅受不了压迫，自然要往深水处游动。掌握了这一规律，上冻前，选好地势，最好是四通八达的沟，在沟里再挖个二三米长的小沟，旁边做上标记，结冰后，泥鳅游进沟中沟就

黄栌那鲜红如火的树叶是它生命的最后华章，此前它是黄色的青春，此后它是枯萎的凋零。它们明明知道自己的最终结局，也要充分展示一番自己的成熟之美，用自己最后的辉煌去迎接死亡，红叶的最后年华犹如天鹅之死。

我迈上太行奇峡群的山门，就一脚跨进了秋天，一脚跨进了由红叶渲染而成的版画之中。那生长在悬崖峭壁上的一大片一大片艳丽夺目的红叶，就是巍峨太行胸前的装饰，就是铁血太行内心的柔情，更是八百里太行飘逸不散的魂。

清晨时分，朝阳喷薄欲出，满山的红叶好似刚刚睡醒的羞赧美女绰约秀丽。随着旭日东升，云雾散去，红叶由暗变亮，山上山下火红一片。到了傍晚，彩霞轻笼，层层叠叠的红叶被雾锁云封，此时让人仿佛置身于梦幻的仙境。站在早晨的山脚下，遥望那一大片一大片的红叶，就像给这直插云霄的太行峡谷群，用大写意的手法点缀的朱砂；而中午登上双驼峰扶着栏栅朝下俯视，透过缭绕在群山之间的白云，那一天一片片的红叶却又像一缕缕红霞。当我走近它们，看到它们从峡谷的石缝之间顽强执著地攀岩而起，居然全都生长得树干粗壮、枝桠纵横、蓬勃茂盛。它们每一根枝条都延伸出无数只椭圆形红叶，每一只红叶都迎着轻柔的山风摇摆出它们生命的最后热情，又哗哗作响地留下了无数个细言碎语。那是它们在与树干作最后的生死诀别。

我从河北邢台的朋友那里得知，这不是红枫而是黄栌，是一种落叶灌木，最高能长至七八米，树冠呈圆形，到了秋天长出了满身的红叶，就像是一个巨大的红色华盖。这种树耐得住干旱寒冷和瘠薄土壤，所以它能在太行山生长。它的叶片呈卵圆形状，春夏嫩黄，秋天变红，深秋渐枯。

春季开出黄绿色的小花儿，生出淡紫色羽毛一般的花梗，远远地望去犹如万缕纱缭绕，故而又有了“烟树”之美称，到了夏天果核便会坠满枝头。毫无疑问，黄栌的一生最引人注目的还是秋天的红叶。因此，黄栌树又被称为红叶树。它在太行奇峡群里比比皆是，断崖绝壁，万丈深渊，坡坡岭岭，沟沟壑壑，如火如荼，如血如丹。它们红遍了情人峰，红遍了赤叶溪，红遍了龙首崖，红遍了流水峡，红遍了神鹰岩。它们在幽静的山谷中坦然地迎接风起的日子。

于我看，在红叶们浓妆艳抹的浪漫和凄美之中，蕴含着一种悲剧美学的生命意义。我登太行是深秋季节，早已万山红遍，落叶缤纷，正是红叶蔚为壮观的时候。已经变冷的寒风在太行峡谷之间徘徊，我想这一阵轻风肯定是要来美丽的红叶报信的，风让美女一般的红叶站在她们生命的枝头在弥留之际作最后的诀别。接着又一阵呼啸的山风，拉开了架势发出尖叫从山外狂奔而来，无数只红叶便纷纷告别枝头，随风在峡谷之间飞舞起来。整个峡谷群到处都是飘扬着的红叶，漫山遍野，无边无际，像是下了一场红叶雪。离别枝头的红叶在山谷的四周上下飘飞，在青褐色的岩石衬托之下彰显出它们生命的光彩。

无数只红叶伴着秋风的节奏，在峡谷之间的千米高空，上下飞舞着，左右翻转着，前后飘飞着，高低起伏着，快慢盘旋着，飘飘洒洒，纷纷扬扬。这时，树上摇曳的，空中飞舞的，地上回旋的，全都是红叶的身影，太行奇峡群成了红叶的世界。

我看着这漫天飞舞的红叶上翻腾的姿态，是那么的轻盈，那么的浪漫，突然就觉得它们这时的心情压根儿就不是什么悲伤，而是那么的欢畅，那么的快乐。我想红叶们在天地之间飞翔时发出的哗啦声响，肯定是它们一路撒下的欢歌笑语。因为它们站在枝头时虽然拥有了生命，可它们与生俱来就没有自由，它们只能被牢牢地禁锢在枝条上，当它们脱离枝头之后，虽然没有了生命所必须的养分，可它们从此告别了禁锢，欢天喜地地飞向自己已看过了千百遍却从未去过的宇宙天地，尽管它们只有片刻的欢愉，尽管它们很快就要死去。这时，我想起60多年前太行山东麓狼牙山上的五位英雄那纵身一跳，他们义无反顾地从万丈悬崖跳落下去，就如同这红叶欢欣鼓舞地坠落枝头。眼前的红叶肯定就是英雄的魂，就是太行山的魂，否则英雄和红叶的品质为什么会如此相似？现在我才真正地理解红叶至死为什么还会如此的艳丽夺目，原来它们是为了自由去作最后的冲刺。

没有月亮的夜晚，星空便显得璀璨夺目；没有湖海的北京，后海愈发弥足珍贵。十年京城一梦，我惟独钟爱这片后海。这是一片位于北京城正中心的碧波，春天里湖边百花怒放，夏日杨柳扶风送爽，秋风中红叶漫天飘扬，隆冬冰面笑声朗朗。喧嚣的北京，这里能让我独享一份清静，忘却心中烦恼，模糊时空岁月的分界，仿佛置身世外、处于不论魏晋的幻境。

也许是离开家乡太久的缘故，每有闲暇，我便会在落霞洒满水面的傍晚时分，独自漫步于后海。水面散发出湿润的空气，呼吸起来沁人心脾。一阵微风拂面，让人心中泛起涟漪，夕阳的余晖泼洒在周围胡同的屋顶、房檐、琉璃瓦、铜铃、石狮和大门上，照射出黄色、红色、灰色、白色等各种漂亮的色彩，湖边相拥而坐的情侣、蹒跚前行的老人、游戏玩耍的孩童、跑步健身的男女，都一起被浸泡在这片金色的阳光中，如同流动着的电影画面，和谐而自然天成。

我始终相信每一块土地都是有灵性的，后海尤其如此。喜欢后海，因为这里静谧、安详，富于浪漫色彩而又充满着历史的沧桑感。也许是这里曾发生过太多悲欢离合的故事，也许是这里曾经历过太多峥嵘蹉跎的岁月，也许是这故事和岁月都已融化进了湖水之中，才使后海显得如此灵动、独特、深沉。这里曾是京杭大运河的终点，一艘艘满载货物的航船从富庶的江南启程，千里迢迢航行至此，带给北京城物质上的富足；这里是历代文人墨客流连、居住的所在，他们不远万里，从各地汇聚于此，带给京城文化上的盛宴。

今天，走进烟袋斜街，你会看到人流攒动，熙熙攘攘，各色店铺生意兴隆。来自各地的服装、字画、古玩、瓷器、



七里海鸟岛 于增会 摄



兴国山歌

□刘福君

山歌长在山里
才是山歌
山歌越唱越嘹亮
每一个山谷都是
回音壁

当年小小兴国县
二十三万人口
有九万多人参加了红军
二万五千里长征路
每一公里
就有一名兴国籍的烈士

成为走向未来的路标
兴国
兴国
为了新中国
一语中的

难怪啊
兴国的山歌一直红到今天
在这片红色的土地上
十送红军
是送，也是召唤
红军的灵魂

后海漫步

□张绍锋

烟嘴乃至各种工艺品无不吸引着人们的目光，让你驻足流连；还有京城各色菜肴，爆肚、灌肠、烤肉等京味小吃构成的饕餮美食，令游人一饱口福。这热闹非凡的景象与后海的宁静形成了鲜明的反差，让人回想起当年京杭大运河时期的后海的繁华。

沿水而行，是一条条蜿蜒曲折的胡同，古老的建筑星罗棋布、朱红色的大门紧闭，门前的石狮子虽历经时光的磨砺、风霜的洗礼，却依然忠实地守护在两旁，房檐上的铜铃叮当作响，仿佛在诉说久远的故事。这里曾生活和居住过宋庆龄、梅兰芳、田间、萧军、杨宪益、郭沫若和茅盾的居所也在附近。我想他们也一定是被后海的魅力所吸引，才选择在此生活和写作的。路过宋庆龄的故居，那里曾是大学士明珠的府邸、醇亲王载沣的花园。虽然不比恭王府（和珅宅邸）的奢华，它却临水而居，花木葱茏、意境深远，别有一番清幽雅致的情趣。

当最后一丝余晖消失在远处胡同的尽头时，湖边鳞次栉比的酒吧、餐厅、商铺亮起了五彩斑斓的霓虹灯，开始它

们喧闹的夜生活。北京的夜空比白日里美，后海的夜晚更有一种与众不同的独特。沿湖的大树、明暗的灯火、古老的建筑，和谐地倒映在湖中，在夜色的掩映下显得模糊不清，像是一幅印象派大师的画作。远处酒吧的霓虹灯虽然璀璨，却不扎眼；胡同深处的灯火，更像是盏盏老式的煤油灯；湖边路灯的亮光是懒洋洋的，犹如在上面蒙了一层雾气。湖面上叶叶扁舟，往来如梭，人们在上面欢声笑语，欣赏这迷人的夜色。抬头仰望，远处的天空闪着明亮的淡黄色，是不是万家灯火照亮了那里的天空？西边的天空则暗淡许多，也许那里的人们习惯早睡吧？只有后海上方的夜空纯得如墨一般的黑，在两边的亮光中，反倒显得更加醒目了。有几颗星星在上面点缀着，不多也不亮，却是恰到好处。

夜色更浓了，后海静静地躺在那里，湖边杨柳低垂的枝叶洒入水中，远远望去竟如一个姿容绰约的美人，仿佛在诉说她过去的故事。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，每个时期都赋予了后海不同的历史定位和使命。她的生活充实而有价值，带给人们快乐的同时也在编织着自己的故事。人们在这里抛去世俗的烦恼，带来身心的愉悦。时间只会增加后海迷人的魅力，而不会改变她如画的容颜。当你来到她的身旁，她便会抚慰你心灵的伤痛和精神的迷失，就像在浓浓夜色中为你亮起一盏路灯。

远处传来阵阵琴瑟之音，水面上荡来一只竹篷木舟，古朴却还雅致。演奏之人是一位妙龄女子，她身着古装、头挽发髻、纤纤细指轻轻拨动着琴弦，弹奏出动人的旋律，令人沉醉其中。恍惚间，使人好似身处烟雨江南的秦淮河上，耳畔响起“朝飞暮卷，云霞翠轩，雨丝风片，烟波画船……”

“沉潜”这个词，如今在我们的生存词典里是愈来愈难找了。实际上，这个词在我们今天的文学词典里也不是那么容易就能找到。但在前不久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推出的一部皇皇巨著里，读者一定能读懂“沉潜”这个词的全部含义，并对这本书的作者马力所独具的沉潜精神肃然起敬。

这本书的名字叫《中国现代风景散文史》，分上、下两册，近百万言。古耜曾精到地为之计算过，全书以1919年至1949年的现代中国为时限，“其中进行过具体作品点评的作家，不下200位，而列出专门章节或以较大篇幅加以分析论述的，亦近百人”；至于全书涉及的作品数量，仅统计上中下三编所附的“风景散文书目”，即多达618部。而“导论”一节，在不长的篇幅里，竟胪陈了100多位作家的数百篇作品。如此体量的“风景”，非“沉潜”数年甚或数十年，焉能独自完成？任何人观此书，首念及此，焉能不对马力所坚守的这种沉潜精神肃然起敬？

刘德谦曾赞誉“马力的这份有关中国现代风景散文的研究，实在愧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中的‘填补空白’之作”。此言自是不虚。但甚有必要继续思忖，新中国成立至今已经半个世纪，无数的专家学者对中国现代文学的研究成果早已汗牛充栋，那其中的“空白”又怎能轻易可以“填补”的？可以说，非沉潜者，不能步入此胜任之门也。

王彬亦曾赞誉马力“是一个优秀的散文作家，而且进行理论研究，是一个难得的两栖人才”。王彬此言不由得让人想到，《中国现代风景散文史》确是一部颇有特色的“两栖”之作，它不仅具有一般史著的谨严、完整的体制，而且富有文学内涵的感性叙述。这两者的有机结合，不仅需要一定的沉潜时间，更必需相当的沉潜功夫。而马力在此著中，不仅做到了，而且做得天衣无缝，了无痕迹。这就好比马力有一双“隐形的翅膀”，韵味悠悠地在《中国现代风景散文史》中自由飞翔。

众评家眼里的马力“沉潜”若此，那么，马力的“自供状”是否又的确如此呢？我们不妨对他曾发表在《人民日报》上的一篇小文《尝试有意味的历史叙说》细细考证：

“从前我读郑振铎《插图本中国文学史》，印象就留在心里抹不去……往后能够写成这样一部书便是那时的一点私衷。”——迄始“从前”终至“往后”，谁能不想到“那时”沉潜？

“我是副刊编辑，几十年经手的，以写景散文为多。自己也写一些。日子一长，心思自然就落在这种文本上了。也看古代的、近现代的山水画，给我的影响不小，心有所感，就想写写这个过程，给这种文本的研究打个底。”——用“几十年”的亦编亦写亦看亦心有所感给研究“打个底”，我们不能不对马力的这种沉潜功夫深表敬意。

“况且在我的作者里面，许多人就是从三四十年代过来的，身上流着新文学的血液，我和‘五四’的精神联系也就更紧。我如果不下笔……这样一想，心里发沉，竟至有点急。我要做这件事，虽则没有谁给我下令，我这是从内心领命。”——最高的自觉，是沉潜的极致。

“1992年，余树森先生要编一本写景散文的集子……我应约参与其事……有一天，我去余先生家谈书稿……心上忽然跳出‘风景散文’四字……在我，风景散文的概念也就入了心。”——古人云：“一名之立，旬月踌躇。”又谁知“风景散文”之立于今，几近20年矣！

“语言很重要……假定这本书在叙述上还有一些味道，文字上的着意，功有其半”——此谓“文字上的着意”，又岂能轻而易举？非深谙语言三昧者，实不可稍许为之也。实际上，马力此著魅力独具的成功之处，尤在其成熟的“有意味的历史叙说”——这“有意味的”马氏语言，第一个特点就是它的独创性。“我喜欢让述史带点个人笔调，即节制中的扬厉。”马力是这么说的，也是这样做的。且看他对他何其芳的总体评价：“诗的温情和理性的光芒，熔铸了何其芳独特的散文风景。把个人的成长印清晰地烙印在创作语境中，让文字建筑代表完整的人生，他由此实现了文学与生命的双重建设。”这样的“评判”是不是如韩愈所说的“惟陈言之务去”？是不是做到了姜夔在《白石道人歌曲》中所言的“人所易言，我寡言之；人所难言，我易言之，自不俗”？我想的是，在《中国现代风景散文史》中，马氏语言的第一个特点就是它的简约。这个特点对于一部将近百万字的巨著来说